

埭桥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  
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一、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“三公”经费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费	
0.27	0.0	0.0	0.0	0.0	0.27

二、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埭桥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0.27 万元，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.27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 0 万元，与 2023 年预算持平，原因主要是 2024 年没有出国计划。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计划，按照规定标准安排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（财行

(2014) 104 号)、《宿州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》(财行〔2014〕527 号)等相关规定。

(二)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0 万元,与 2023 年预算持平。其中: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,与 2023 年预算持平,原因主要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。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,与 2023 年预算持平,原因主要是 2024 年度未安排公务用车计划。

(三)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.27 万元,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,原因主要是按照中央及省市厉行节约要求,压减支出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单位外来人员公务接待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宿州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》(财行〔2014〕2066 号)、《宿州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用餐标准的通知》(财行〔2018〕1096 号)等相关规定。